

(上接A07版)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红朱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建筑物及土地权属情况(第三批)确认公示

序号	建筑物测绘编号	建筑物用途	建筑物结构	层数	建筑物面积(㎡)	建筑物位置	建筑物权益人
66	578#	住宅、商业	框架	7	893.48	富安街141号	李建交、李思婷、李思铉、罗华金、梁倩娜、罗秋婷、罗宇鸿、罗小花
67	369#	住宅	框架	4	497.96	富安西2巷107号	麦少瑜、罗思丽、麦丽伟、岑敬慈、麦丽强、麦少睿、老婷婷、麦莉施、麦莉娜
68	377#	住宅、商业	框架	5	658.48	富安街117号	趙紅霞、杨雅楠、吴彬
69	610#	住宅	框架	6	743.04	富安东3巷104号	欧利东、陈新花、欧阳聪慧、欧阳聪达、文一舒、王小玉
	610#-1f	住宅	简易房	1	47.4	富安东3巷104号	欧利东
70	360#	住宅	框架	3	376.61	富安西2巷110号	林新富、刘焱英、林雅静
71	201#	住宅	框架	6	819.34	新园村87号	刘雪峰
	554#	住宅、商业	框架	6	745.07	富安街108号	
72	533#	住宅、商业	框架	8	0.85(证载建筑面积456.50㎡)	富安街136-2号	劉漢超
73	464#(一部分)	住宅	框架	7	200	富新2巷8号	罗华峰、廖妙玲
74	478#(一部分)	住宅、商业	框架	7	424.49	富新路20号	吴剑波、吴剑飞
75	340#	住宅	框架	5	601.64	大新西2巷2号	聶笑英、莫經緯、莫經綸
76	394#	住宅	框架	1	1104.93	大新西9巷3号	李霖、周晓芳、吴剑波、吴剑飞、刘飞燕、吴美波、吴美容、吴庆志、李良廷、曾小朦、马家丽、段红敏、张学兰、侯园园、周妙珠、付进丽
77	394#-1	住宅	简易房	1	176.94	大新西9巷3号	吴剑波、吴剑飞
78	405#	住宅	砖瓦	1	60.83	新联路109-2号	刘凤雏、劉業明、刘思雅、劉丹玲
	442#	住宅	砖瓦	1	30.35	新联路109-2号	
	442#	杂物间	简易房	1	5.32	新联路109-2号	
	446#	住宅	砖瓦	1	65.81	新联路109-2号	
	447#	住宅	砖瓦	1	59.44	新联路109-2号	
	575#	住宅	砖瓦	1	63.5	新联路109-2号	
	576#	住宅	砖瓦	1	14.15	新联路109-2号	
79	574#	住宅	砖瓦	1	128.04	新联路109-2号	刘凤雏
80	387#(一部分)	住宅	框架	6	420	大新西8巷3号	罗尔、罗妮、吴水爱、罗克胜、黄映洪
81	387#-1	杂物间	砖混	1	6.3	大新西8巷3号	罗克胜
82	391#(一部分)	住宅	砖混	3	18.06	新联路110号	刘国辉
83	390#	住宅	砖瓦	1	55.31	新联路110号	刘国辉、陈明珠
	392#	住宅	砖混	1	66.8	新联路110号	
	392-1	住宅	简易房	1	41.26	新联路110号	
	391#-2	住宅	简易房	1	3.59	新联路110号	
84	391#(一部分)	住宅	砖混	3	206.32	新联路110号	李建凤、邓辉、蔡菊、张鸿伟

关于清理2009年深惠路沿线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相关合同尾款公告

福州市勘测院深圳分院及相关权利人：

本单位清理2009年深惠路沿线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相关合同情况,拟完成合同结算审核后支付合同尾款。经核实,本单位与福州市勘测院深圳分院曾签订《横岗A、B段地形及建筑立面、屋顶实测合同》《横岗A、B段建筑立面及屋顶改造工程补充测

绘合同》,分别涉及未支付尾款17.58万元和4.1万元,共计21.68万元。因无法联系到福州市勘测院深圳分院法定代表人,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查福州市勘测院深圳分院的工商登记状态现为注销。为保证福州市勘测院深圳分院及相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特将上述合同尾款情况进行

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请有关权利人于公告期间联系本单位,联系人:杨工,电话:0755-89620071,逾期视为放弃上述合同权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19年7月23日



分类广告

公告 声明 启事

总部:84613613
坪地:13530388852
龙城:13714423931

布吉:13714675924
龙岗:13714423931
坑梓:13924591804

★小广告★大市场★花钱少★效果好
法律广告 指定刊登

坪山:13590283496
平湖:13924637581
葵涌:13928470485

大鹏:13640904594
横岗:13534032913
坂田:13714675924

声 明

遗失声明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至维尼服装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许可证编号:440907807646016,核准日期:2011年12月14日,现声明作废。

分类广告常设栏目

声明启事 营业招商 招生培训 出售转让
中介咨询 旅游度假 家居装潢 美容保健
旧货买卖 房屋租售 招聘求职 家政家教
寻租求购 声讯服务 征婚交友 物流交通
搬家搬厂 医疗卫生 设计印刷 广告礼仪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中盛建筑投资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罗政鹏诉你单位深圳中盛建筑投资有限公司赔偿金一案(深龙劳人仲(横岗)案[2019]296号)。本委已依法裁决,裁决你单位支付申请人: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8年5月1日至2018年6月25日期间正常工作时间工资6110元;二、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2017年11月23日至2018年6月25日期间未签劳动合同二倍工资差额21385元;三、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因通过直接等方式无法送达,无法与你单位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经营者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该案件的仲裁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该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你单位如有证据证明上述裁决事项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可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富康路103号横岗劳动管理办公室二楼,联系电话:89386695,联系人:劳动仲裁立案室。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市联合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黄继谋诉你单位深圳市联合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劳动报酬一案(深龙劳人仲(横岗)案[2019]478号)。本委已依法裁决,裁决你单位支付申请人:一、驳回申请人的全部仲裁请求。因通过直接等方式无法送达,无法与你单位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经营者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该案件的仲裁裁决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该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你单位如有证据证明上述裁决事项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可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富康路103号横岗劳动管理办公室二楼,联系电话:89386695,联系人:劳动仲裁立案室。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乾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宋威诉你单位赔偿金争议案件(深龙劳人仲(坂田)案[2019]968号),申请人要求你单位:1.支付正常工作时间工资;2.支付加班工资;3.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合计金额:5061.7元人民币。因你单位工商注册地不再经营,通过直接、邮寄等送达方式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送达本案仲裁资料,现以公告方式向你送达本案下列仲裁文书: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资料。现定于2019年10月7日上午9时30分在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坂田仲裁庭开庭(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498号坂田街道办坂田仲裁庭,联系电话:89608002,联系人:劳动仲裁立案室)。

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